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业务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

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7、人员信息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199 人、2021 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0 人。

8、业务信息

(1) 2020 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 万元。

(2)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 万元。

(3)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 万元。

(4)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79 家，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9、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10、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2017 年 11 月，中审众环加入国际会计审计专业服务机构玛泽国际（Mazars）。

11、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

(2) 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荣举，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光莲，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李玲，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2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3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43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2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照被审单位规模和拟参与项目各级别人员工时费用定价，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与2021年基本一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对中审众环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认可中审众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结合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情况，提议继续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同意将《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审众环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中审众环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同时，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也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相关资料。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